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96,878,658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	0025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彬	于永洪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1193 号来福士广场 T3 座 1203	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1193 号来福士广场 T3 座 1203	
传真	021-52310070	021-52310070	
电话	021-52310067	021-52310067	
电子信箱	zhubin@titanwind.com.cn	yuyh@titanwind.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24 年是天顺风能在“双轮驱动”战略下持续深化转型、夯实基础、直面挑战的一年。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风电行业快速发展以及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现实，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围绕“新能源装备制造+零碳实业发展”两大核心业务，协同推进、均衡发展，增强企业抗周期能力，为长期稳健成长打下坚实基础。

在装备制造板块，公司主动适应市场变化，持续优化业务结构，稳步推进战略转型。2024 年，公司完成陆上装备业务的有序收缩及内部整合，原塔筒与叶片业务整合为“风能装备事业部”，资源更集中、运营更高效。在战略聚焦上，公司进一步将发展重心转向海上风电和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持续拓展产品边界，形成涵盖海上超大型结构件、水下固定式基础、漂浮式平台、升压站、汇流站、海洋牧场及特种船舶等多元产品体系。同时，公司积极发挥国内七大沿海海工基地和德国海工基地的制造协同优势，加快推进产能布局的全球联动，逐步构建天顺海工全球化装备制造能力网络。

为应对海上风电行业的周期性波动，公司立足于码头、港池等稀缺资源，结合自身装备制造技术优势，积极切入特种船舶等高附加值大海工领域，以期实现产能的充分释放与长周期下的稳健运营。公司在技术创新与自主研发方面持续加码，强化与海外客户的协同开发，打造产品的自主设计优化能力，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提升公司竞争力和市场门槛，打造集设计、优化、制造能力于一体的“大海工”装备龙头企业。2024 年公司成功获取 FSO（浮式油气存储和卸货平台）海洋工程 EPC 项目为集团“大海工”战略迈出坚实有力且影响深远的一步。

在零碳实业板块，公司组织架构与核心能力同步升级。2024 年，公司于武汉中碳登大厦设立零碳实业事业部总部，围绕电力交易、碳资产管理、绿证交易等核心能力进行团队构建，组建了具备电力市场化交易实操经验的专业队伍，释放绿色资产价值；同步打造专业的风电场建设与运维团队，强化从资源获取到建设、运营的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为进一步拓展风电资源开发规模，公司在子公司层面引入战略投资人，推动资源开发的市场化与专业化进程，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与回报水平。

截至目前，公司风电资源已覆盖全国华东、华中、西南、西北、华北、东北六大区域，具备强劲的开发储备与增长潜力。随着多个电站项目逐步建成并网，发电业务成为公司稳定现金流的重要来源，显著增强了公司整体的财务稳健性与抗风险能力，也为持续推进战略转型提供了坚实支撑。未来，公司将在巩固风电开发运营的基础上，积极探索绿电消费新模式，加快形成全国性清洁能源运营服务提供能力，进一步提升零碳实业对集团整体战略的价值贡献。

2024 年，天顺风能以稳中求进、进中促变的节奏，积极应对多重不确定性挑战，强化了企业对外部环境剧烈波动的韧性。面对全球经济格局的不确定性、产业周期的波动性，公司始终秉持前瞻性思维，在战略、经营和组织层面做好充分准备，通过“装备制造+零碳实业”的双轮驱动，构建覆盖国内外多元市场、风电与海工装备多样化产品以及制造与服务并行的多维收益模式，确保公司在不确定环境中保持持续稳定的成长能力。

展望未来，天顺风能将继续围绕清洁能源发展主线，深化技术创新，扩大国际合作，积极参与全球绿色能源发展与低碳转型浪潮，坚定向“全球领先的新能源装备制造与零碳资产运营服务提供商”目标迈进，持续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回报。

1. 海工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海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3 亿元。截至 24 年底，海上风电项目进展已进入加速期，公司在手项目青洲六、华能临高等项目已陆续实现完工交付；国核院海洋牧场、青洲五/七导管架、华润苍南升压站项目相继启动施工，计划于 25 年上半年陆续发运。公司的海工产品线丰富多样，除前述多元产品外，还在产线规划和港口码头设计时充分融入深远海产品及风电母港的适用性要求。目前，公司已基本完成全球生产基地的战略布局，不仅在国内七大沿海区域设立生产基地，还通过德国基地加速欧洲市场拓展。国内四大主力基地——江苏盐城射阳基地、南通通州湾基地、广东揭阳惠来基地和汕尾陆丰基地均已投产，各基地均配备大型龙门吊、深水港池、靠泊码头等尖端设施，其余基地正按计划推进建设。

2. 陆上风能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风塔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6.7 亿元，公司叶片及模具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12.5 亿元。

陆上塔架业务作为公司最成熟的业务板块，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已与风电行业主流主机厂和业主构建了良好的合作基础。根据公司既定战略，陆上风能装备板块主动控制业务规模，一方面，优化产能布局，收缩东部发达省份产能。另一

方面，提升精细化运营管理水平，强化经营性现金流管控。

叶片及模具业务，公司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较早实现了超百米的叶片/模具产品的生产，并积极向产业链上下游拓展，成功开拓复材拉挤业务，并实现了拉挤板的批量生产。公司积极研发复合材料新产品，以增强市场竞争力。目前已成功实现大型复合材料新产品的规模化生产，产品涵盖了远洋船舶的转子风帆和无人地效翼船等高技术含量的应用领域。未来零碳复材板块将持续拓展玻纤、碳纤维复合材料在各新兴领域的开发及应用。

3. 零碳实业

报告期内，公司风电销售收入 12.7 亿元，报告期内并网容量 1583.8MW，售电量 34.3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7.48%，已并网的风电站主要分布在新疆、内蒙古、山东、河南、安徽和湖北。其中，西北地区风电站容量 300MW，报告期内售电量为 5.58 亿千瓦时；华北地区风电站容量 500MW，报告期内售电量为 13.15 亿千瓦时；华东地区风电站容量 458MW，报告期内售电量为 10.32 亿千瓦时；华中地区风电站容量 325.8MW，报告期内售电量为 5.3 亿千瓦时；2024 年，兴和电站全量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交易总电量 13.15 亿千瓦时，占公司总上网电量的 38.1%。2024 年，电站利用小时数 2168 小时，低于上年同期 2309 小时，主要原因是湖北沙洋一期 200MW 电站为 24 年中并网，拉低全年电站利用小时数。剔除新并网电站影响后，24 年全年发电厂利用小时数与 23 年持平。

2024 年，公司在风电场站开发、建设方面成果显著：湖北沙洋一期 200MW 风电场已实现并网；濮阳一期 200MW、京山一二期 250MW 电站开工建设，预计 2025 年底到 2026 年上半年陆续并网；钟祥一二期 250MW 项目已获核准，正筹备开工；另有两个项目已获取建设指标，正积极推进后续审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5,096,745,413.27	24,310,563,553.70	24,310,563,553.70	3.23%	19,882,682,454.95	19,882,682,45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24,430,579.87	8,885,545,062.01	8,885,545,062.01	0.44%	8,252,196,468.05	8,252,196,468.05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860,374,590.41	7,726,624,801.21	7,726,624,801.21	-37.10%	6,738,058,378.96	6,738,058,37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435,114.70	795,233,783.03	795,233,783.03	-74.29%	628,507,509.28	628,507,50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7,343,325.08	764,443,374.51	764,443,374.51	-74.18%	634,993,702.61	634,993,70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799,944.88	1,829,052,871.64	1,829,052,871.64	-67.26%	753,731,295.25	753,731,295.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44	0.44	-75.00%	0.35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44	0.44	-75.00%	0.35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9.37%	9.37%	-7.08%	7.84%	7.8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4 年 3 月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024”），明确了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重述了比较期间财务报表。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53,701,807.45	1,205,191,884.00	1,301,515,870.87	1,299,965,02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375,883.30	67,590,756.65	75,664,623.12	-87,196,14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577,892.18	84,099,288.75	61,493,843.19	-97,827,69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41,017.42	23,514,638.95	108,328,026.86	-32,683,738.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9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5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天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2%	530,352,000	0	质押	203,990,000	
REAL FUN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20.77%	373,248,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3%	18,484,393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其他	0.92%	16,493,761	0	不适用	0	
严俊旭	境内自然人	0.74%	13,346,746	10,010,059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12,668,497	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10,999,97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其他	0.55%	9,900,029	0	不适用	0	

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其他	0.49%	8,744,616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合丰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8,492,23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金亮拥有 Real Fun Holdings Limited 100%股份的表决权；严俊旭是上海天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金亮系严俊旭的妻弟；二者不构成一致行动人。 2、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97,597	0.27%	1,456,300	0.00%	12,668,497	0.71%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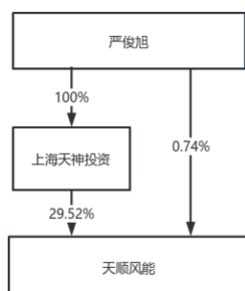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挂牌上市的计划。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3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的《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顺风能开发有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湖北绿色低碳发展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宏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芜湖信天能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金额总计 99,999.99992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于《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3、公司控股子公司天顺（珠海）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风塔”）经营期限于 2020 年 11 月 05 日期满，受珠海风塔小股东业绩承诺的影响，双方未就经营期限延期达成一致，导致该公司经营期限届满后未能正常展期，目前处于自主清算阶段。珠海风塔产能、营收及利润较少，清算事项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发布于《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2022 年 9 月 24 日《关于业绩承诺补偿所涉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等相关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4 月 25 日